

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 并继续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为12个月以内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一、已到期的结构性存款情况

签约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收益类型	产品期限	实际收益 (万元)	实际年化 收益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3,0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4/4至 2023/6/26	19.92	2.8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葛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3/03/09至 2023/06/27	51.23	3.3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21天结构性存款	3,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6/9至 2023/6/30	4.40	2.52%
合计		11,020			75.55	

二、本次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主要情况

签约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收益类型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6/27至 2023/9/27	1.6%-2.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葛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机构客户)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3/6/28至 2023/9/28	1.4%/2.8692%
合计		15,000	-	-	-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述受托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使用募集资金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 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分析和风险控制

1. 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五、相关批准程序及审核意见

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已审批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六、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37,260万元。公司未超过董事会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七、备查文件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业务凭证。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葛支行业务凭证。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6月30日